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4日下午在深房广场48楼A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0年12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的董事8名，实际出席的董事8名。

公司董事长刘征宇先生主持会议，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全体董事投票表决，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唐小平先生、赵忠良先生、孙明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当选后，唐小平先生将同时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赵忠良先生将同时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孙明辉先生将同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截至本公告日，姜丽花女士、张磊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前，张磊先生、姜丽花女士将继续履行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职责。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拟变更董事的公告》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



议案发表的同意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上披露。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唐小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唐小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关于变更总经理的公告》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同意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赵忠良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张磊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张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同意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于2020年12月31日（星期四）下午2：30在深圳市人民南路深房广场48楼A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2月15日